

凤县人民法院

2023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2023年，在县委坚强领导、县人大及其常委会有力监督和上级法院精心指导下，县法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紧扣“公正与效率”工作主题，坚持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忠实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职责，各项工作取得新成效。全年共受理各类案件1175件，审执结1152件。

（一）主要职责

1. 依法审判由本院管辖的一审刑事、民事、行政案件和法律规定规定的其他案件。

2. 审理本院已经发生法律效力申诉、申请再审案件及上级法院指令再审案件。

3. 负责执行本院一审民事、行政案件的生效法律文书及法律规定应由县法院执行的其他生效法律文书。

4. 指导基层人民法庭的审判工作，总结审判经验提高司法水平。

5. 针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

6. 负责本院思想政治工作、队伍建设及法官等级、法警警衔评定、晋升的审查上报等人事管理工作。

7. 检查和监督本院执法执纪情况，进行法制宣传和廉政教

育。

8. 负责本院的物质装备和有关经费的管理工作。

9. 承办应由县人民法院负责的其他工作。

（二）内设机构

我院设7个内设机构：立案庭（诉讼服务中心）、综合审判庭、执行工作局（正科级）、政治部（副科级）、综合管理办公室、司法警察大队（副科级）、监察室（副科级）。执行工作局下设执行一庭、执行二庭。龙口人民法庭、河口人民法庭、南星人民法庭为县人民法院的派出机构。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2023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1个，包括本级及0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凤县人民法院本级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至2023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45人，其中行政编制34人、事业编制0人；实有人员34人，其中行政34人、事业0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4人。

本年人员结构图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1,119.34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减少60.87万元，下降5.16%，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本部门2023年新晋2名公务员，调离2名公务员，退休4名公务员，人员支出相应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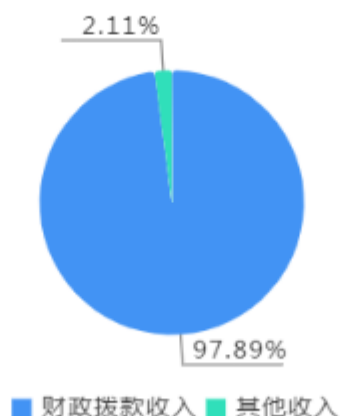
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1,119.3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095.72万元，占97.89%；其他收入23.62万元，占2.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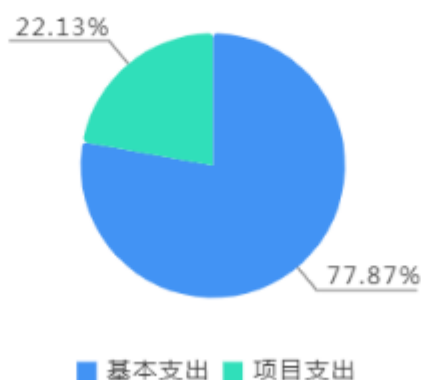
收入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1,119.3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71.60万元，占77.87%；项目支出247.74万元，占22.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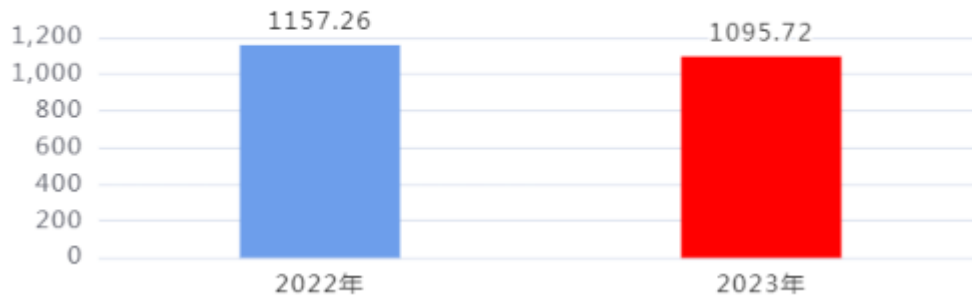
支出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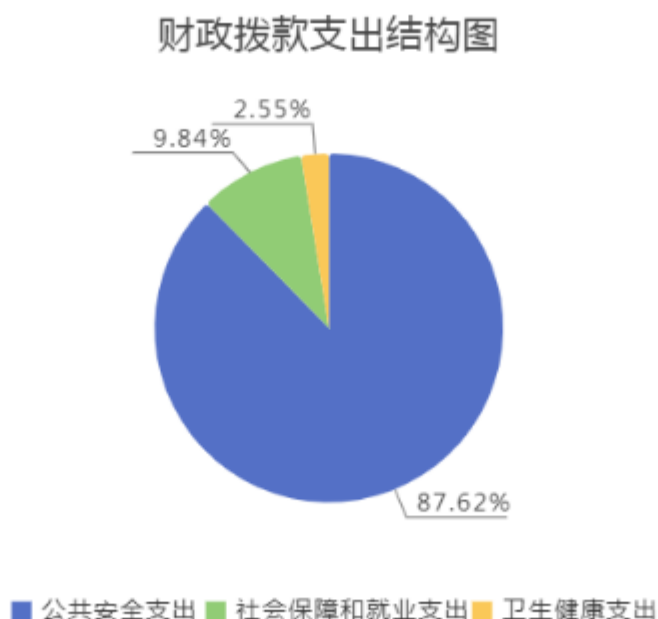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1,095.72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减少61.54万元，下降5.32%，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本部门2023年新晋2名公务员，调离2名公务员，退休4名公务员，人员支出相应减少。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1,027.14万元，支出决算1,095.7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6.68%。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7.89%。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61.54万元，下降5.32%，下降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新晋2名公务员，调离2名公务员，退休4名公务员，人员支出相应减少。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523.84万元，支出决算536.4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4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新进公务人员工资福利费用。

2.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220万元，支出决算213.3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9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中省转移支付资金。

3.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其他法院支出（项）。年初预算213.43万元，支出决算210.3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5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落实过好紧日子精神，严格控制相关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44.62万元，支出决算51.9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6.4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养老保险缴费基数增加，新进人员养老保险补缴。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55.82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年初单位部分职业年金年初无预算资金，年底追加。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25.25万元，支出决算27.8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0.4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新进公务员补缴医疗保险。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847.98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680.0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医疗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

（二）公用经费167.9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15.32万元，支出决算15.3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资金减少，因为严格控制接待人数和接待标准，公务运营维护费降低，未发生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等情况。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中省转移支付资金。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15.13万元，支出决算15.1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维护，未发生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等情况。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0.19万元，支出决算0.1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0.00万元。共接待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19万元。主要是本部门业务庭室、综合办公室、诉讼服务中心等单位与国内相关单位交流工作、接受有关部门工作检查指导发生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2个，来宾12人次。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无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无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78万元，支出决算167.92万元，完成预算的215.28%。支出决算比上年增加30.55万元，增长的主要原因是：电梯及房屋主体大面积修缮及更换零件。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87.2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62.6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4.55万元。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合同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

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货物支出合同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工程支出合同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服务支出合同金额的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末，本部门共有车辆10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10辆。单价100万元及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1台（套）。

2023年当年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开展了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本部门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建立了绩效管理制度体系，出台了《凤县人民法院预算绩效管理办法》，完善了绩效管理工作机制，优化了财政资源配置，运用绩效理念和方法，将绩效目标编制、运行跟踪、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等融入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力争在本院实行“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的新模式。明确了绩效管理职能，各庭室要按照职责分工开展工作，确保每个节点有人抓、有人管。

本部门2023年不单独填写绩效自评表。

本部门2023年度无主管专项资金。

无部门重点评价项目，未开展部门重点评价工作。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96分，全年预算数1119.34万元，执行数1119.3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公用经费、中省政法转移支付资金、非税返还、书记员工资、司法救助等资金的足额保障，确保了审判工作的顺利进行，保障了机关的日常运转。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公用经费全年运行紧张，中省政法转移支付装备款采购进度较慢，项目适当有延迟，部分指标下达较晚，致使年底来不及支付，指标的效益无法充分发挥。下一步改进措施：合理规划各指标的使用支付进度，确保指标效益最大化，支出进度达标。

凤县人民法院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部门名称			凤县人民法院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任务1	公共安全支出	已完成	983.66	983.66	0	983.66	983.66	0	—	100%	—
	任务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已完成	107.79	107.79	0	107.79	107.79	0	—	100%	—
	任务3	卫生健康支出	已完成	27.89	27.89	0	27.89	27.89	0	—	100%	—
	金额合计			1119.34	1119.34	0	1119.3	1119.34	0	10	100%	10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保证人员工资福利和机关的日常工作运转。 目标2：保证干警足额按时缴纳各类社会保障缴费。 目标3：通过各类培训，提升干警执法办案业务能力水平。 目标4：为案件审理执行提供足额的资金保障，提高案件办理水平，提升群众满意度。						目标1：全年干警工资足额发放，办公用品、水电费、维修等日常开支足额保障。 目标2：全年干警社会保障缴费未出现断缴、漏缴。 目标3：全年干警累计参加各类省、市培训50余次，业务能力有所提高。 目标4：全年受理各类案件1175件，结案1152件，审判质效指标完成度较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年底结案数			大于1100		1152		12.5	12	
		质量指标	案件发改率			小于5.5%		3.93%		12.5	12	
		时效指标	简易程序适用率			大于70%		96.24%		12.5	12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99%		12.5	12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依法保障经济发展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7.5	7	
		社会效益指标	服判息诉率			大于80%		90.92%		7.5	7	
		生态效益指标	依法保障自然生态环境，维护生态平衡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7.5	7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7.5	7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率			大于95%		98.52%		10	10	
总分										100	96	

（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2023年度不单独填写绩效自评表。

（四）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无主管专项资金。

（五）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重点评价项目。

（六）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凤县人民法院部门的决算数据反映1个预算单位的数据汇总情况，其中还包含了代管的0个单位收支情况。

4. 无预算单位变化调整。

5. 本部门所属单位只有部门本级，部门本级不再按单位重复公开。

6.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917）4762380。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部门：凤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095.7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983.66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23.62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07.7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27.8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19.34	本年支出合计	57	1,119.3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1,119.34	总计	60	1,119.3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部门：凤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 119. 34	1, 095. 72					23. 6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983. 66	960. 05					23. 62
20405	法院	983. 66	960. 05					23. 62
2040501	行政运行	560. 03	536. 42					23. 62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3. 32	213. 32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210. 31	210. 3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7. 79	107. 7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7. 79	107. 7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1. 97	51. 9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5. 82	55. 8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 89	27. 8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 89	27. 8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7. 89	27. 8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部门：凤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 119. 34	871. 60	247. 7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983. 66	735. 93	247. 74			
20405	法院	983. 66	735. 93	247. 74			
2040501	行政运行	560. 03	560. 03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3. 32		213. 32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210. 31	175. 89	34. 4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7. 79	107. 7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7. 79	107. 7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1. 97	51. 9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5. 82	55. 8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 89	27. 8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 89	27. 8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7. 89	27. 8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凤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095.7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960.05	960.05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07.79	107.7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7.89	27.8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95.72	本年支出合计	59	1,095.72	1,095.7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合计	32	1,095.72	合计	64	1,095.72	1,095.7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编制部门：凤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095.72	847.98	247.7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960.05	712.31	247.74
20405	法院	960.05	712.31	247.74
2040501	行政运行	536.42	536.42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3.32		213.32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210.31	175.89	34.4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7.79	107.7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7.79	107.7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1.97	51.9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5.82	55.8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89	27.8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89	27.8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7.89	27.8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编制部门：凤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56.3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7.9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10.98	30201	办公费	23.3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08.31	30202	印刷费	0.75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01.38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1.08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1.97	30206	电费	9.2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5.82	30207	邮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6.01	30208	取暖费	11.00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4.55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1.88	30213	维修（护）费	5.85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72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9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22.74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0.89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87.60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9.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0.09	30229	福利费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33			
人员经费合计		680.07	公用经费合计					167.9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部门：凤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部门：凤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部门：凤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15.32		15.13		15.13	0.19		
决算数	15.32		15.13		15.13	0.1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